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莊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# 7470

傳真：03-3361044

電子信箱：181017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500357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國立故宮博物院「清明上河圖特展」教師研習活動，請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故宮博物院105年5月6日台博教字第105000522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活動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參與對象：全國各縣市公私立中小學教師。

(二)研習時間：105年5月25日 (三) 14時至16時20分。

(三)研習地點：國立故宮博物院北部院區正館B1多媒體放映室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欲參加者請於105年5月23日前逕至線上報名系統進行報名 (<https://signup.npm.edu.tw/>)。

(五)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2小時。

三、展覽相關訊息請至官網 (<http://theme.npm.edu.tw/exh105/RiverQingming/ch/index.html>) 查詢。

四、本案活動聯絡人：黃琇凌助理研究員，電話：02-6610-36



00 分機2386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